

新北市立尖山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校內英語文競賽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 113 年度各縣市提升國民中小學英語文教學成效計畫。
- 二、新北市提升國民中學英語教學品質計畫。

貳、目的：提升本校學生英語文素質，以多元學習活動，增進學生學習英語興趣與動機，重視正確、優良的英文發音，落實學生學習成效。

參、辦理日期：

- 一、競賽日期與時間：

單字王：113 年 12 月 05 日（四）07：50～08：10

作文、演說：113 年 12 月 16 日（一）13：55～15：45(詳細比賽時間如玖、賽程編配所示)

- 二、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13 年 11 月 15 日（五）中午止**

肆、主辦單位：本校教務處

伍、協辦單位：英語領域課程小組

陸、競賽項目：單字王、作文、演說

柒、競賽員資格、限制及注意事項：

單字王

- 一、七、八、九年級每班需有 1~3 名參加，【體育班】自由參加。
- 二、參加競賽者，競賽當節以「公假」登記。
- 三、參賽文具用品，由各競賽員自行準備。

作文、演說

- 一、八、九年級每班每項均需有一人參加，每人以參加一項為限。演說每班最多 1 人參加，作文每班最多只能 2 人參加；【體育班】及七年級自由參加，各班可自行決定是否派員參加。
- 二、各組獲優勝者，得由學校指定代表學校參加三鶯區英語文競賽，經指定後不得任意棄權或無故不到場，否則以校規議處。
- 三、參加競賽者，競賽當節以「公假」登記。
- 四、參賽文具用品，由各競賽員自行準備。

捌、競賽內容與規定：

項目	評審標準	內容規定	比賽時間
單字王	各年段 90 分以上，前 5 名給予獎勵。同分增額錄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出題範圍：7 年級 7 上課本 1-4 課、8 年級 8 上課本 1-4 課、9 年級 9 上課本 1-4 課，各 50 題中翻英。2. 禁止攜帶字典或電子辭典。3. 一律用藍或黑原子筆書寫。4. 遲到或未到不得要求延時比賽，比賽開始五分鐘後不得入場	15 分鐘

項目	評審標準	內容規定	比賽時間
作文	1、內容 45% 2、組織結構 15% 3、文法 15% 4、修辭 15% 5、標點、拼字 10%	1、根據題目單所提示題目，寫出一篇至少 100 字英語短文。 2、須抄寫題目。 3、禁止攜帶字典或電子辭典。 4、一律用藍或黑原子筆書寫。 5、文中不得出現參賽者的真實姓名或就讀校名。 6、書寫時一律以印刷體為之。	60 分鐘
演說	1、內容 45% (思想、組織結構、修辭) 2、語言表達能力 35% (發音、流暢度) 3、儀態 20%	1、現場抽圖 (準備 20 分鐘)。 2、流程：抽題→隔離準備→上臺說故事 3、準備時僅能攜帶紙筆及字典，不得攜帶任何圖片及道具。 4、上臺不得帶稿。 5、 <u>準備時或比賽中嬉鬧講話破壞秩序者，取消比賽資格。</u>	2-3 分鐘。 不足 2 分鐘每 30 秒扣 1 分，不足 30 秒以 30 秒計。滿 2 分鐘舉牌，滿 3 分鐘按鈴結束。

玖、賽程編配：

一、單字王：113 年 12 月 05 日 (四) 07：50~08：10

報到時間	07：50
比賽時間	07：55~08：10
比賽地點	待報名確定人數後，再行公告比賽地點

二、作文、演說：113 年 12 月 16 日 (一) 13：55~15：45

項目	作文	演說
報到時間	13：55	13：55
比賽時間	14：05~15：05	14：05~15：45
比賽地點	5F 圖書館	準備室：暫定 4F 情境教室
		比賽地點：3F 會議室

由英文領域教師擔任出題及現場評審。

拾、獎勵：

單字王各年段 90 分以上擇優前五名，頒給獎品及獎狀乙紙。同分增額錄取。

作文及演說各項擇優錄取前三名，頒給獎品及獎狀乙紙，並記嘉獎乙次。以資鼓勵。

拾壹、差假：公差學生、各項競賽學生賽程期間均以公假登記。

拾貳、經費來源：由 113 學年新北市提升國民中學英語教學品質計畫經費及課後輔導經費行政費支出。

新北市立尖山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校內英語文競賽報名表

_____年_____班

導師：_____ · 英語老師：_____ ·

參加項目	單字王
	(1~3 人)
參賽學生	() _____
(座號, 姓名)	() _____
	() _____

參加項目	作文	演說
	(1~2 人)	(1 人)
參賽學生	() _____	() _____
(座號, 姓名)	() _____	

本報名表請學藝股長於 113 年 11 月 15 日 (五) 中午 12:00 前交至教務處教學組